

## 你我皆是防线：国家安全守护行动指南

国家安全是民族复兴的根基，社会稳定是国家强盛的前提。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是为了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，维护国家安全而设立的节日。2025年4月15日，是我国第十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。

### 哪些日常行为需要格外谨慎？

#### 【法条速递】
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》规定：本法所称危害国家安全的行为，是指境外机构、组织、个人实施或者指使、资助他人实施的，或者境内组织、个人与境外机构、组织、个人相勾结实施的下列危害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的行为：

- (一) 阴谋颠覆政府，分裂国家，推翻社会主义制度的；
- (二) 参加间谍组织或者接受间谍组织及其代理人的任务的；
- (三) 窃取、刺探、收买、非法提供国家秘密的；
- (四) 策动、勾引、收买国家工作人员叛变的；
- (五) 进行危害国家安全的其他破坏活动的。

别以为国家安全遥不可及，一张照片、一次网购、一份土特产……都可能成为安全隐患。

以下行为请务必警惕：

1. 售卖 GPS 定位器、密拍钥匙扣等间谍器材
2. 随意拍摄军事禁区、涉军人员照片
3. 携带境外生鲜果蔬入境（可能会危害国家生态安全）

4. 涉密人员离职后违规披露国家机密
5. 向可疑人员提供内部经济/科技数据
6. 在社交平台发布涉密场所定位照片
7. 传播煽动对抗政府的境外不良信息

### 如何为国家安全贡献一己之力？

守护国家安全，人人有责。我们每个人都应从小事做起，防范并阻止损害国家安全的行为。在社交媒体晒图时，要留意照片中的背景，避开军事禁区等敏感区域。理性爱国，谨防别有用心者的恶意挑唆，切勿在网络上发布不当言论和图片。

警惕境外势力通过某些组织和个人，利用不满情绪煽动民众与政府对抗。一旦遭遇此类情况，应立即上报。若发现可疑人员未经批准到内部作调查，进行科技、经济、企业信息等情况搜集，切不可随意提供资料，应及时向国家安全机关报告。在我国军事、保密单位周边，若发现可疑人员，应立即报告。坚决抵制窃取国家机密、叛国、分裂国家、煽动叛乱、颠覆或煽动破坏人民民主专政政权的行为，以及境外势力的渗透、破坏和颠覆活动。

### 举报途径一览

发现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行为，可通过以下三种方式进行举报：

1. 电话举报：拨打 **12339**
2. 线上举报：访问 [www.12339.gov.cn](http://www.12339.gov.cn)
3. 实地举报：前往当地国家安全机关

国家安全机关为举报人严格保密，经查证属实的，根据其重要程度给予举报人奖励。对故意捏造、谎报以及诬告陷害他人，造成不良后果的，依法追究其法

律责任。

国家安全重如山，你我皆是守门人！

全民国家安全教育 走深走实 10 周年